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196)

監事辭任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近日收到李懷斌先生（「李先生」）的辭呈，因個人原因，辭去本行第七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本行現已收到其被有關部門留置的通知。

李先生確認，其與本行董事會及本行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行股東垂注。李先生的辭任不會影響本行監事會正常運作。本行將依據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及時補選職工監事。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趙飛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飛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丹女士、劉炳恒先生及王世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燕女士、李小建先生、宋科先生及李淑賢女士。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